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集团”）、股东石河子康乾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康乾投资”）及董事长夏春良先生的通知，长安集团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41,000,000股股份已于2016年9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康乾投资质押给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15,600,000股股份已于2016年9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夏春良先生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10,200,000股股份已于2016年9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	---------	--------	--------	-----	----------------

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41,000,000	2015年10月23日	2016年9月2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01%
石河子康乾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人	15,600,000	2016年1月29日	2016年9月5日	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0%
夏春良	胜利油田长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人	10,200,000	2015年10月23日	2016年9月2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长安集团、夏春良原质押股份的情况详见公司 2015 年 10 月 28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92）。

康乾投资原质押股份的情况详见公司 2016 年 2 月 2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06）。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长安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0,780,7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10%，其中累计已质押的股份数为 69,4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35%。康乾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5%，无尚在质押的股票。夏春良先生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7%，无尚在质押的股票。

特此公告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六日